

证券代码：300072

证券简称：海新能科

公告编号：2022-066

##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09月19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09月23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人大北路33号大行基业大厦12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此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11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鹏程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通过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加快公司产业转型升级步伐，集中资源聚焦公司生物能源产业，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同意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聚绿能”）100%股权。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三聚绿能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进行公开挂牌转让。

公司已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对三聚绿能股权进行审计、评估，根据利安达专字【2022】第2221号审计报告，三聚绿能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80,089.86万元，根据中威正信评报字(2022)第1047号资产评估报告，三聚绿能净资产评估价值为77,280.77万元。以三聚绿能截至2022年05月31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评估价值77,280.77万元人民币为参考，综合考虑转让过程中三聚绿能其他应收款回收情况，拟确定公司在北京产权交易所的首次挂牌价格为不低于80,661.67万元人民币。由于本次转让方式为在北京产权

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确认具体协议内容、签署有关协议和交易文件、办理股权过户手续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拟通过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北京三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通过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52%股权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加快公司产业转型升级步伐，集中资源聚焦公司生物能源产业，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同意公司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聚北大荒”）52%股权。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三聚北大荒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进行公开挂牌转让。

公司已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对三聚北大荒股权进行审计、评估，根据利安达专字【2022】第2222号审计报告，三聚北大荒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26.28万元，根据中威正信评报字（2022）第1049号资产评估报告，三聚北大荒净资产评估价值为2.98万元。以三聚北大荒截至2022年05月31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评估价值2.98万元人民币为参考，拟确定公司在北京产权交易所的首次挂牌价格为不低于1.555745万元人民币。由于本次转让方式为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确认具体协议内容、签署有关协议和交易文件、办理股权过户手续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拟通

过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黑龙江三聚北大荒生物质新材料有限公司52%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通过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南京三聚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加快公司产业转型升级步伐，集中资源聚焦公司生物能源产业，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同意公司转让所持全资子公司南京三聚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三聚”）100%股权。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南京三聚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进行公开挂牌转让。

公司已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对南京三聚股权进行审计、评估，根据利安达专字【2022】第2223号审计报告，南京三聚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760.46万元，根据中威正信评报字（2022）第1050号资产评估报告，南京三聚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840.92万元。以南京三聚截至2022年05月31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评估价值1,840.92万元人民币为参考，拟确定公司在北京产权交易所的首次挂牌价格为不低于1,840.92万元人民币。由于本次转让方式为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确认具体协议内容、签署有关协议和交易文件、办理股权过户手续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拟通过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南京三聚生物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出租方北京海新城城市更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新

域”)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向海新城租赁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人民大学北路33号院1号楼大行基业大厦9层、10层部分、11层、12层整层作为办公场地。

海新城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刘雷先生、王腾先生、祝贺先生、王力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10月25日（星期二）下午2：00在北京市海淀区人大北路33号大行基业大厦12层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71）。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9月24日